

## 关于“苏银理财恒源周开放融享1号”理财产品调整 理财产品合同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产品实际运作情况，为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利益，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对“苏银理财恒源周开放融享1号”理财产品合同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本次调整的内容具体包括：

### 一、新增“杠杆水平限制”条款

本理财产品资产总值/理财产品资产净值不超过 140%（如监管有最新规定的参照监管规定调整）。

### 二、删除以下“提前终止”条款

1. 产品存续期内连续 2 个开放日存续份额低于 5000 万份。
2. 产品存续期内连续 5 个开放日产品单位净值低于 0.9，经苏银理财合理判断，短期内产品业绩表现无改善的可能性。

### 三、名词释义

新增“不可抗力”解释。

上述修改及其它调整内容请以本公司更新后的理财产品合同为准，投资者可通过原理财产品合同约定的信息披露渠道查询。

本次调整不会对投资者利益造成影响，客户如不接受本次调整，可在产品开放期内提出赎回申请。客户逾期未提出赎回申请的，视为接受上述调整事项。

理财非存款、产品有风险、投资须谨慎

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本着“受人之托、代人理财”的服务宗旨，切实履行产品管理人职责，感谢您一直以来对苏银理财的支持！  
特此公告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3年10月12日

备注：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，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。

